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2-013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7日（星期一）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7日9:15—15:00。

2、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4号院5号楼公司6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大会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高扬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3人（其中，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人），代表股份998,40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816%。

本次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114,020,42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2.1541%。

本次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17人，代表股份115,018,83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2.435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14人，代表股份7,350,59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72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1.00《关于公司放弃在第一个窗口期对福建和瑞被收购方实施股权收购权的议案》”获得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总表决结果：

同意114,896,53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7%；反对122,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6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7,228,2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62%；反对122,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66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本次股东大会关联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所持股份数量（股）	是否已回避表决
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该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WANG HONGXIA（王宏霞）女士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及本次会议提案所涉交易标的公司董事	30,000,000	是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股东的控股股东之董事、总经理王俊峰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	13,982,261	是
ZHOU DAIXING（周代星）	该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及本次会议提案所涉交易标的公司董事	447,200	是

上述“所持股份数量”为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24日）收市所持股份数量。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名称：谢元勋、刘洋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7日